

淮南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淮南市教体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精神，不断完善公开机制，拓宽公开领域，丰富公开形式和内容，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现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淮南市教体局联系。（地址：淮南市山南新区市国库支付中心大楼 9 楼，电话：0554-6649307，邮编：232001，传真号码：0554-663992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并配备文字和图片解读，继续做好义务教育领域信息分类，实现精准推送。加强教育财政及教育资助信息公开，促进教育公平。关注校园安全，实现疫情防控信息常态化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办理依申请公开本部门政府信息 1 件，我局已依据相关规定、按程序要求办理完结，全部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没有收取涉及依申请公开的相关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设置。市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设在市教体局办公室，指派专人负责开展市教体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持续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指南、基本目录。2021 年，根据工作情况及时更新调整了《淮南市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公开范围及获取途径等信息。

三是及时清理规范性文件。2021 年我局新制定规范性文件共 5 件，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共 28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根据省教育厅及市政务公开办要求，我局依照目录规范及时对本单位的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调整、补充、完善。对所有栏目尤其是回应关切、意见征集、政策解读等逐项规范信息发布内容，确保信息公开目录建设更加全面规范。同时利用微信微博新媒体，扩大信息传播面，提升群众获得感。

（五）监督保障

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和直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领导小组，明确由局办公室承担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日常工作，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发布、网站维护，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落实专人抓具体”的工作格局，为政务公开和政

务服务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对主要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进行日常监测和突发事件监测，确保及时掌握了解舆情动态，收集重要政务舆情信息。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重大灾情和突发公共事件等重点事项，主动发布相关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0	3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6.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也存在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还不够高、信息公开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的提升等问题。2022 年我们将继续严格落实国家、省和我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在增强工作实效方面下功夫。

下一步工作计划及措施：一是继续落实市政办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通过线上沟通、线下培训等形式加强对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市属学校信息公开业务指导；二是积极主动将重大决策和重要政策通过门户网、微信公众号等多平台向社会公众进行意见征集，着力组织开展座谈会、专家论证等多种形式，畅通线上+线下同步征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